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一一四年六月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高雄市彌陀區文安路東段 180 號(世豐螺絲彌陀廠)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 41,853,795 股(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表決權者 3,007,021 股)，合計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63,516,707 股之 65.89%。

列席：陳駿彥董事、杜柏漢董事、杜金陵董事、方惠玲獨立董事、洪濬詠獨立董事、蘇彥達會計師、吳文賓律師

主席：杜泰源

紀錄：黃詩婷

主席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達法定股數，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3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2 頁～第 15 頁之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 11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6 頁之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113 年度員工酬勞暨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一、依據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及本公司章程第 19 條之 1 辦理。

二、經 114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 113 年度稅前純益為新台幣 280,655,069 元，擬提撥董事酬勞新台幣 4,800,000 元，佔 113 年度稅前純益(不包含董事及員工酬勞)1.61%；員工酬勞新台幣 12,000,000 元，佔 113 年度稅前純益(不包含董事及員工酬勞)4.03%，以現金發放。

第四案

案由：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情形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於每季終了後，得決議以現金分派盈餘及資本公積，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核准之 113 年各季度現金股利，其金額與發放日期如下：

113 年	核准日期 (年/月/日)	發放日期 (年/月/日)	每股現金股利 (新台幣元)	現金股利總金額 (新台幣元)
第一季	113/05/10	-	不分配	-
第二季	113/08/02	-	不分配	-
第三季	113/11/08	114/01/20	0.49619673	29,477,478
第四季	114/02/26	114/05/09	2.53581002(註)	161,066,302
合計			3.03200675	190,543,780

註：每股現金股利係：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87837779 元(新台幣 119,308,372 元)及資本公積發放之現金：每股配發 0.65743223 元(新台幣 41,757,930 元)，合計每股現金股利配發 2.53581002 元(新台幣 161,066,302 元)。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一、本公司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新台幣 600,000,000 元，募集資金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於 110 年 07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10 月 2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59077 號函及 111 年 1 月 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151267 號函核准在案。

二、截至轉換公司債最後受理轉換日(114 年 03 月 11 日)止，計有 76 張轉換公司債到期還本暨終止櫃檯買賣，總計面額新台幣 7,600,000 元，計有 5,924 張轉換公司債，總計面額新台幣 592,400,000 元申請轉換普通股，累積已轉換股數 12,139,508 股。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會計師、關春修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檢附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 12 頁～第 15 頁之附件一）、會計師查核報告、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7 頁～第 30 頁之附件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權為 41,853,795 權
(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表決權者 3,007,021 股)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41,734,533 權 (含電子投票 2,887,759 權)	99.72%
反對權數 80,549 權 (含電子投票 80,549 權)	0.19%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為 38,713 權 (含電子投票 38,713 權)	0.09%

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4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擬訂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詳如下頁。

二、謹提請 承認。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00,458,761
加：113年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184,742
可供分配盈餘		201,643,503
加：113年稅後淨利		205,469,03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13年度前三季累計已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數(註1)		(16,988,066)
年度差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數		(3,677,311)
減：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23,707,833)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62,739,324
分配項目		
1.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113年度期中盈餘分配已決議分配數(註1)		(29,477,478)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2元/股)(註2)		(119,308,372)
期末未分配盈餘		\$213,953,474
註1：113年期中盈餘分配：已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6,988,066元； 已決議分配現金股利29,477,478元。		
註2：股東紅利-現金股利：59,654,186股*2.00元=119,308,372元。		
董事長：杜泰源		經理人：陳駿彥 
		主辦會計：陳秀珠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權為 41,853,795 權

(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表決權者 3,007,021 股)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41,741,551 權 (含電子投票 2,894,777 權)	99.73%
反對權數 79,832 權 (含電子投票 79,832 權)	0.19%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為 32,412 權 (含電子投票 32,412 權)	0.08%

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請 公決案。

說明：一、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正及因應營運所需，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檢附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1 頁之附件四，謹提請 公決。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權為 41,853,795 權
(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表決權者 3,007,021 股)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含電子投票	41,719,196 權 2,872,422 權)	99.68%
反對權數 (含電子投票	92,974 權 92,974 權)	0.22%
無效權數 (含電子投票	0 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為 (含電子投票	41,625 權 41,625 權)	0.10%

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四、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案。

-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至 114 年 6 月 8 日屆滿，現擬提前進行全面改選，原董事(含獨立董事)於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當選後即解任，將於 114 年 6 月 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
- 二、本次應選任董事七人(含獨立董事三人)，任期三年，自 114 年 6 月 5 日起至 117 年 6 月 4 日止，並自本次改選後即就任。
- 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及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規定，本次選任董事七人全數應採候選人提名制，114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董事會審查通過之候選人名單如后，謹提請 選舉。

身份	序號	戶號	姓名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董事	1	9	杜泰源	165,000	1. 高雄大學 EMBA 2. 世豐螺絲廠(股)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	2	10	世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陳駿彥	4,615,788	1. 中山大學 EMBA 2. 世豐螺絲(股)公司業務副總經理
董事	3	18	唯聖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杜柏漢	3,213,502	1. 東海大學建築系碩士 2. California Baptist University Norco College Architectural Graphics Certificate 3. 世豐螺絲(股)公司研發部 4. 林福原建築師事務所岡山住宿型長照大樓設計競圖 5. 林福原建築師事務所岡山醫院室內整修平面規劃 6. 林福原建築師事務所車城住宿型長照中心競圖 7. 元築工場新竹市東區光武國民中學競圖
董事	4	-	杜金陵	0	1. 美國密西西比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2. 美國紐約大學財管所 3. 中國鋼鐵(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4.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1	-	方惠玲	0	1. 成功大學會計系 2. 南台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兼任專技助理教授

					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執業會計師
獨立董事	2	-	洪濬詠	0	1. 國立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2. 國立中正大學財法所稅法組碩士 3. 全國律師聯合會副秘書長 4. 全國律師聯合會第 1、2 屆會員代表 5. 全國律師聯合會調解 ADR 委員會第 1、2 屆副主任委員 6. 全國律師聯合會環境法委員會第 2 屆副主任委員 7. 高雄律師公會秘書長 8. 高雄律師公會在職進修委員會召集人 9. 國立中正大學法學院校友會理事
獨立董事	3	-	戴秋華	0	1. University of Manchester M.S in Finance and Accounting 2. 永霖創投總經理 3. 華昇創投總經理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順序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姓名	得票權數
1	9	杜泰源	49,094,236 權 (含電子投票 2,810,460 權)
2	10	世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駿彥	45,327,003 權 (含電子投票 2,963,795 權)
3	18	唯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柏漢	43,414,369 權 (含電子投票 2,667,029 權)
4	D10071XXXX	杜金陵	41,409,334 權 (含電子投票 2,734,238 權)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順序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姓名	得票權數
1	D20131XXXX	方惠玲	38,222,503 權 (含電子投票 2,589,227 權)
2	O100XXXXXX	洪濬詠	37,563,859 權 (含電子投票 2,649,477 權)
3	H221XXXXXX	戴秋華	35,957,520 權 (含電子投票 2,647,180 權)

五、其他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擬解除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禁止限制案。

說明：一、依依公司法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屆解新任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兼任他公司職務，如后，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自就任之日起解除本屆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謹提請公決。

職務	姓名	他公司名稱	他公司職務
董事	杜泰源	世鎧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世鎧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百密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冠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隆源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麗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鐸友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BI-METAL Ltd.,	董事長
董事	陳駿彥	世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世鎧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世鎧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冠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杜金陵	Green River Holding Co.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杜柏漢	唯聖投資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方惠玲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森田印刷廠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龍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至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証毅法律事務所	主持律師
獨立董事	洪濬詠	榮田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磐揚永續發展顧問有限公司	代表人
		盛大創投	投資長
獨立董事	戴秋華	華昇創投	投資長
		創意點子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長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嘉壹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權為 41,853,795 權

(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表決權者 3,007,021 股)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41,665,155 權 (含電子投票 2,818,381 權)	99.55%
反對權數 109,725 權 (含電子投票 109,725 權)	0.26%
無效權數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為 78,915 權 (含電子投票 78,915 權)	0.19%

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22 分。

主席：杜泰源



紀錄：黃詩婷



附件一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

1. 113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近年來全球受到疫情影響的低迷中，主要國家經濟景氣衰退逐漸復甦，然各國通膨嚴重及區域戰爭地緣政治風險（烏俄戰爭、以巴戰爭）與更嚴厲的極端氣候等影響，種種干擾因素持續阻礙經濟發展。

而本公司 113 年在重重動盪的全球經濟考驗下，亦面臨業績微幅衰退的困境，然而獲利受越南廠初期學習成本，人員培訓等因素，影響獲利，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322,475 千元，較 112 年減少 0.05%，而 112 年度合併營業淨利為新台幣 229,108 千元，較 112 年減少 27.76%。

2.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327,680	476,843	(149,163)	(31.2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01,239)	(564,196)	462,957	82.0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252,312)	112,090	(364,402)	(325.10%)

(2) 獲利能力(合併)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資產報酬率(%)	6.75	8.7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44	16.33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8.55	59.39
	稅前純益	47.17	62.14
純益(損)率(%)	8.85	11.48	
每股盈餘(元)	調整前	3.56	5.12
	調整後	3.26	4.26

4. 研究發展狀況

113 年現有產品上持續開發新的相關衍生性功能與製程技術：

- (1) 美國 CBI 高強度不銹鋼螺絲開發與量產
- (2) 高穩定攻速鑽尾螺絲開發與量產。
- (3) PVC 板專用高穩定性攻速螺絲開發與量產。
- (4) 硬木專用頭下特殊肋平整專利螺絲。
- (5) 無含氟烤漆螺絲(符合 PFAS 通過 SGS 測試)。

二、 114 年營業計劃概要

1. 經營方針

- (1) 全球化的營運中，深入了解各地市場的文化、法規和消費者需求，擁抱多元化，調整產品和行銷策略以迎合各地市場的需求，同時降低對單一市場的依賴性。
- (2) 研發高強度、輕量化、耐腐蝕等新型螺絲產品，滿足新能源車、綠能建設等市場需求。
- (3) 投資智能製造技術（如自動檢測、AI 參數調整）提升生產效率。
- (4) 從原料採購到加工出貨皆以透明化的供應鏈管理提升交貨順暢度。
- (5) 建立積極向上的企業文化，鼓勵員工的創新和合作。並促進跨國團隊之間的無縫合作，強化溝通和協同作業。
- (6) 持續培養內部技術人才，導入職能培訓計劃，提高員工專業技能。
- (7) 結合 e 化科技，建立、整合、分享與傳遞，以結構化、系統性地展開員工多職能工的培訓與發展，以促進企業營運績效的達成。
- (8) 注重環保和社會責任，制定並實施環保政策，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同時達成永續發展。
- (9) 提升客戶交期的精準度、優化行銷與服務品質，增加客戶黏著度。
- (10) 協同客戶開發利基型產品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提升客戶滿意度及下單力道。
- (11) 整合智慧製造及智慧物流，提升作業及生產效率，採用數據分析和智能製造技術提高生產效率。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本公司預估 114 銷售數量

本公司 114 年度出貨目標為 2 萬 8000 公噸。

(2) 114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之依據

- A. 終端客戶近兩年的庫存調解已近尾聲，但由於全球經濟體持續動盪，加上美國總統川普推行的關稅政策，更添市場變化。因此終端客戶的採購策略相對保守，114 年的訂單動能也相對穩健，預期爆發性的成長發生的可能性低。
- B. 越南子公司正式投產提供市場推廣的正面助益，除了降低客戶因地緣政治風險的不安全感，也提供客戶在面臨關稅貿易戰爭中的另一個選擇，在成本與稅務提供客戶多元的方案。
- C. 德製生產設備安裝投產，協助提升生產效率與品質穩定度，協助業務端開發價值較高的長尺寸螺絲市場。
- D. 推廣已取得 ETA 認證之產品，開發高端市場。
- E. 代理商之簽訂與品牌推廣持續進行。
- F. 新產品開發與推廣。

3.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銷售策略

- A. 持續加強與客戶間的合作開發模式，強化越南廠的策略地位與優勢。
- B. 採適當的價格策略、品質保證及準確的交貨時間爭取訂單。
- C. 持續進行產品認證，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

- D. 提供產品以外的附加服務，提升客戶滿意與黏著度。
- E. 定期召開視訊會議與客戶拜訪，持續深耕客戶關係管理。
- F. 強化一站式採購的便利性。
- G. 參加重要知名展會以提高市場知名度。

(2) 生產策略

- A. 各製程減碳與節能活動，朝永續經營方向發展。
- B. 因應汽車扣件生產，增設多台多衝程成型機與廠區新規劃。
- C. 優化目前 AI 壓力感應器波形學習，結合新產品開發的成型紀錄與量產的監控與穩定。
- D. 優化 AMBA 設備生產範圍，增加零件設備提升產能。
- E. 優化 AMBA 生產品質，輔助以影像光學感應提升品質。
- F. 烤漆線增設加蠟設施提升生產速度。
- G. 持續節電專案規劃與實施。

(3) 品質策略

- A. 強化全員品質意念，源頭管理提升產品良率，持續降低失敗成本。
- B. 落實產線自主檢驗，結合產品、系統稽核流程，精進作業流程與手法。
- C. 建立預防思維，使用統計方法分析、手段和經驗去監控和識別，並從整理的結果中尋找規律和變化趨勢持續不斷修正，堅持只有更好，沒有最好的決心。
- D. 擴充實驗室檢驗能力，補強檢驗設備，與時俱進更新檢驗設備與手法，以確保生產的每個階段都滿足規範或客戶需求。
- E. 以客戶滿意度為目標，持續改善品質永遠沒有終點，堅守品質第一的決心。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全球市場布局與多元發展：聚焦歐美市場，提升品牌影響力與市占率，拓展新能源、建築、精密機械等高附加價值應用，並加強東南亞市場佈局，提升供應鏈靈活度，降低單一市場風險。
2. 技術創新與智能製造：研發高強度、耐腐蝕、輕量化產品，導入 AI、自動檢測與數據管理，提升生產效率與品質穩定性，推動智能化與數位轉型，降低生產與維護成本。
3. 供應鏈優化與成本控制：分散採購來源，確保原料供應穩定，提升庫存管理與生產彈性，降低營運成本，強化供應商合作，打造高效、永續且具有競爭力的全球供應鏈。
4. 人才培育與組織升級：推動技術與管理人才培養，強化內部培訓與跨國團隊合作，提升員工專業能力與企業競爭力，優化績效獎勵制度，打造具高度適應力的組織文化。
5. 永續經營與品牌強化：落實環保製造，降低碳排放，提升職安與員工福祉，取得國際認證，加強品牌行銷與企業社會責任，強化全球市場競爭力，建立長期永續經營模式。

四、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在 2024 年，全球螺絲產業正面臨來自市場競爭、法規環境變化及總體經濟形勢的多重挑戰。隨著全球製造業供應鏈逐步重組，低價競爭日益激烈，特別是來自中國、印度、越南等國的生產商透過低成本優勢擴大市場份額，使傳統螺絲企業面臨更大的價格壓力。此外，客戶對於產品品質、特殊應用需求與供應鏈穩定性的要求提升，迫使業者必須朝向高附加價值市場發展，以降低價格戰帶來的衝擊。

除了競爭加劇，全球法規環境的變化也對產業造成深遠影響。歐盟的「碳邊境調整機制 (CBAM)」開始試行，要求進口產品提供碳排放報告，未來甚至可能徵收碳關稅，這

對尚未進行碳管理的螺絲製造商構成挑戰。而美國對進口商品的法規日趨嚴格，不僅在環保要求上持續提高標準，對於供應鏈的透明度及產地來源的審查也更加嚴格。大型國際買家對供應商的 ESG（環境、社會、治理）要求亦同步提升，使螺絲業者在出口時，需投入更多資源確保符合相關規範。此外，全球貿易局勢仍存在不確定性，尤其美國與歐盟可能對特定國家的螺絲產品施加反傾銷關稅，進一步影響市場競爭力與價格結構。

川普再次當選美國總統後，其政策對螺絲產業的影響主要體現在貿易關稅與全球供應鏈調整兩方面。川普政府延續對中國的高關稅政策，導致美國進口商將原本由中國供應的訂單轉向其他地區，川普的關稅政策正在重塑全球螺絲供應鏈，台灣廠商雖可能因此獲得訂單，但也面臨低價競爭的壓力。此外，川普政府推動製造業回流美國，可能導致美國對進口螺絲產品的需求下降，進一步影響全球螺絲產業的供需平衡。

展望 2025 年，全球螺絲產業將在地緣政治、貿易政策、供應鏈調整及技術創新等多重因素影響下，面臨新的機遇與挑戰，隨著美國總統川普的政策落實，高額關稅將持續影響中國製螺絲出口，使得美國進口商加速轉向台灣、印度、越南及其他低關稅國家採購。台灣雖可短期內獲得更多美國訂單，但低價競爭壓力將增加，導致獲利空間縮小。為應對市場競爭與全球法規要求，螺絲產業將進一步朝向智能製造發展，我們將持續關注貿易政策的變化，靈活調整市場策略，以降低單一市場風險。

越南廠 2025 年在製造成本、生產質量將進一步優化，以迎接全球市場對品質與交期的挑戰，越南廠將在日益爭激烈的國際市場中穩步發展，並為未來增長打下堅實基礎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杜泰源



經理人：陳駿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附件二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分別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會計師及關春修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尚無不合。

上述董事會造送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鑑核。

此致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方惠玲

中華民國114年02月26日

附件三 113 年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南市700002中西區民生路二段279號16樓
16F, No.279, Sec.2, Minsheng Road,
Tainan City 700002,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6 211 9988
傳真 Fax +886 6 229 3326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之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係屬涉及公眾利益之上櫃公司，投資人高度關注其營運績效，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執行前十大銷售客戶收入之趨勢分析，比較相關變動或差異，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核檢視管理階層是否取得外部訂單及足以證實產品之控制移轉予買方之憑證及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之銷售交易，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跌價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螺絲及其原料，應用於建築工程及戶外修繕等用途。其可能因市場需求的改變或同業價格競爭，相關產品的銷售量可能會大幅波動，使存貨產生呆滯情形，致成本有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存貨呆滯評價政策，並比較過去呆滯存貨之實際狀況，以評估過去管理階層估計之準確度；取得存貨庫齡報表，選取樣本核至存貨異動單據，測試庫齡計算之正確性；依據存貨庫齡區間適用之呆滯提列比率，重新計算存貨備抵呆滯損失；評估公司對存貨備抵損失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 齊 達



會 計 師：

關 春 修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二 月 二 十 六 日



世豐隆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92,224	10	365,981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及(二十))	15	-	3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及(二十))	408,899	14	463,779	1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	12,729	-	14,544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聯人(附註六(六)及(七))	422,899	14	326,834	10
1310 存貨(附註六(七)及(九))	526,954	18	491,932	15
1410 預付款項	9,872	-	3,251	-
	<u>1,673,592</u>	<u>56</u>	<u>1,671,359</u>	<u>52</u>
非流動資產：				
1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8,872	1	-	-
15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七))	262,699	9	348,036	12
15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八))	2,500	-	2,5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395,509	13	485,305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十)、(十三)、七、八及(九))	580,825	20	620,478	2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十)及(十五))	29,572	1	28,405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3,203	-	4,3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3,487	-	30,945	-
1920 存出保證金	7,341	-	5,722	-
198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4,837	-	4,52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及(九))	9,525	-	8,765	-
	<u>1,328,380</u>	<u>44</u>	<u>1,539,037</u>	<u>48</u>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328,380</u>	<u>44</u>	<u>1,539,037</u>	<u>48</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九))	\$ 170,000	6	260,000	8
215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9,896	-	9,342	-
2200 應付票據(附註七)	111,518	4	147,508	5
2250 應付帳款(附註七)	47,534	1	45,142	1
2300 應付股利(附註六(十八))	29,477	1	78,651	3
235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175,543	6	189,703	6
24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364	1	25,423	1
245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7,843	-	5,867	-
250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十八))	200,366	7	489,334	15
255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五)及(八))	123,750	4	69,837	2
2600 其他流動負債	1,795	-	1,766	-
	<u>906,895</u>	<u>30</u>	<u>1,322,573</u>	<u>41</u>
非流動負債：				
270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十三)及(八))	170,809	6	166,235	5
275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2,469	-	-	-
28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21,692	1	22,303	1
285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3,116	-	4,625	-
2900 存入保證金	169	-	266	-
2950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98,255</u>	<u>7</u>	<u>193,429</u>	<u>6</u>
	<u>1,104,341</u>	<u>37</u>	<u>1,516,002</u>	<u>47</u>
股本				
3100 股本	594,322	20	533,998	17
3200 資本公積	709,729	23	594,445	1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6,642	9	234,809	7
3350 未分配盈餘	360,647	12	340,973	11
3400 保留盈餘小計	617,289	21	575,782	18
3500 其他權益	(23,709)	(1)	80,169	2
3600 權益總計	<u>1,897,632</u>	<u>63</u>	<u>1,694,394</u>	<u>53</u>
	<u>\$ 3,001,973</u>	<u>100</u>	<u>\$ 3,210,396</u>	<u>100</u>



董事長：杜春源



經理人：陳慶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4~

世豐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股本	423,407	593,122	38,636	42,106
資本公積	-	266,683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7	(14,043)	38,063
其他權益項目	-	266,820	52,106	38,063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513,772	859,742	-	-
本期淨利	-	19,985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284,160)	-	(284,1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1,038	-	-	101,26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04,445	340,973	(10,573)	80,169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33,998	575,782	90,742	1,694,394
本期淨利	-	205,469	-	205,4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1,185	(112,720)	(102,6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6,654	(112,720)	102,77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1,833	(21,83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165,147)	-	(165,147)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27,134)	-	-	(27,13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32,418	-	-	292,742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709,729	617,289	(21,978)	1,897,632



董事長：杜泰源

(請詳閱後附之附註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駿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0,655	331,6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0,694	78,305
攤銷費用	2,153	3,38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27)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1,738	(2,093)
利息費用	13,854	12,844
利息收入	(12,629)	(5,340)
股利收入	(7,143)	(18,8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98,639	11,1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741)	-
租賃修改利益	(18)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3,414)	34,92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61,006	114,3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23	21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64,965	(49,395)
其他應收款減少	1,972	3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009	(10,775)
存貨減少(增加)	(35,022)	255,496
預付款項增加	(6,622)	(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1,325	195,6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	(610)	-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554	1,344
應付票據減少	(35,990)	(17,970)
應付帳款增加	2,254	17,722
其他應付款減少	(12,061)	(18,15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9	(246)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8)	(4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852)	(17,7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527)	177,939
調整項目合計	146,479	292,2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7,134	623,908
收取之利息	11,050	3,532
收取之股利	21,429	7,491
支付之利息	(9,665)	(5,565)
支付之所得稅	(62,714)	(103,1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7,234	526,1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0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93)	(158,256)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764)	(45,8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967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07,410)	(259,096)
取得無形資產	(1,000)	(24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19)	(2,429)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增加	(312)	(30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385)	(8,7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0,816)	(477,4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30,061	79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20,061)	(57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91,513)	(95,952)
租賃本金償還	(8,176)	(5,33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7)	102
發放現金股利	(241,455)	(282,5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1,241)	(63,75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66	(4,26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3,757)	(19,3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5,981	385,2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2,224	365,981

董事長：杜泰源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駿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南市700002中西區民生路二段279號16樓
16F, No.279, Sec.2, Minsheng Road,
Tainan City 700002,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6 211 9988
傳真 Fax +886 6 229 3326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世豐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豐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豐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之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豐集團係屬涉及公眾利益之上櫃公司，投資人高度關注其營運績效，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世豐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執行前十大銷售客戶收入之趨勢分析，比較相關變動或差異，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核檢視管理階層是否取得外部訂單及足以證實產品之控制移轉予買方之憑證及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之銷售交易，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跌價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世豐集團之存貨主要為螺絲及其原料，應用於建築工程及戶外修繕等用途。其可能因市場需求的改變或同業價格競爭，相關產品的銷售量可能會大幅波動，使存貨產生呆滯情形致成本有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世豐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存貨呆滯評價政策，並比較過去呆滯存貨之實際狀況，以評估過去管理階層估計之準確度；取得存貨庫齡報表，選取樣本核至存貨異動單據，測試庫齡計算之正確性；依據存貨庫齡區間適用之呆滯提列比率，重新計算存貨備抵呆滯損失；評估公司對存貨備抵損失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豐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 彥 達

會計師：

關 春 修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世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387,299	12	430,955	12	200	8
1140 按攤銷法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65,825	2	-	-	12,64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及(二十))	15	-	38	-	111,518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及(二十))	413,309	13	468,779	14	51,635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六)及(七))	13,051	-	38,224	1	29,477	1
1310 存 貨(附註六(七)及(九))	577,816	18	506,101	15	196,956	6
1410 預計虧損(附註六(十一))	38,313	1	67,347	2	28,364	1
流動資產合計	1,495,628	46	1,491,444	44	7,843	-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8,872	1	-	-	200,366	6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七))	262,609	8	368,036	11	152,705	5
1535 按攤銷法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十三)及(八))	2,500	-	194,208	6	1,96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九)、(十三)、(八)及(九))	1,210,648	38	1,111,743	33	983,467	2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九)、(十三)、(十五)及(八))	185,800	6	186,288	6	344,536	1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3,203	-	4,256	-	2,46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3,587	-	10,945	-	21,69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7,744	-	5,992	-	3,116	-
1981 人壽保險單全解的價值	4,837	-	4,525	-	16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十一)及(九))	27,653	1	16,383	-	371,982	1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37,453	54	1,902,476	56	1,335,449	41
負債及權益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九))	200	-	-	-	12,643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150	-	-	-	111,518	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七)	150	-	38	-	51,635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七)	413,309	13	468,779	14	29,477	1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六(十八))	13,051	-	38,224	1	196,956	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577,816	18	506,101	15	28,364	1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8,313	1	67,347	2	7,84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1,495,628	46	1,491,444	44	200,366	6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十八))	-	-	-	-	152,705	5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四)、(八)、(九)、(十三)及(八))	-	-	-	-	1,96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62,609	8	368,036	11	983,467	29
流動負債合計	2,500	-	194,208	6	2,469	-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四)、(八)、(九)、(十三)及(八))	1,210,648	38	1,111,743	33	344,536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185,800	6	186,288	6	21,69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3,203	-	4,256	-	3,116	-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3,587	-	10,945	-	169	-
存入保證金	7,744	-	5,992	-	371,982	12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37	-	4,525	-	1,335,449	41
負債合計	27,653	1	16,383	-	594,322	18
31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十六)、(十七)及(十八))：						
3100 股本	1,737,453	54	1,902,476	56	708,729	22
3200 資本公積	-	-	-	-	256,642	8
33xx 保留盈餘：					360,647	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12,289	19
3350 未分配盈餘	-	-	-	-	123,703	-
保留盈餘小計	-	-	-	-	1,897,632	59
3400 其他權益	-	-	-	-	3,293,920	100
3XXX 權益合計	-	-	-	-	3,293,920	100
負債及權益合計	5,323,081	100	3,393,920	100	5,323,081	100



會計主管：陳秀珠



經理人：陳 駿 彥



董事長：杜 泰 源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2,326,421	100	2,331,575	100
4170 銷貨退回	1,032	-	4,099	-
4190 銷貨折讓	2,914	-	3,871	-
營業收入淨額	2,322,475	100	2,323,6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八)、(九)、(十)、(十五)、(十六)、(二十一)、七及十二)：	1,886,482	81	1,828,338	79
5900 營業毛利	435,993	19	495,267	2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八)、(九)、(十)、(十五)、(十六)、(二十一)、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5,840	2	46,633	2
6200 管理費用	149,828	7	120,88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343	-	10,600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27)	-	(9)	-
營業費用合計	206,884	9	178,105	7
6900 營業淨利	229,109	10	317,162	1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四)、(十五)、(二十二)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1,107	-	16,269	1
7010 其他收入	16,019	1	30,67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955	2	(17,007)	(1)
7050 財務成本	(22,827)	(1)	(15,26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254	2	14,681	-
7900 稅前淨利	280,363	12	331,843	1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74,894	3	65,160	3
8200 本期淨利	205,469	9	266,683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六)、(十七)及(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81	-	17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720)	(5)	52,106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96)	-	(34)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1,535)	(5)	52,243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七)及(十八))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843	-	(14,04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843	-	(14,04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2,692)	(5)	38,20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2,777	4	304,883	1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56		5.1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26		4.2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杜泰源



經理人：陳駿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合計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513,772	423,407	214,824	378,298	593,122	3,470	42,106	1,572,407
	-	-	-	266,683	266,683	-	-	266,683
	-	-	-	137	137	(14,043)	38,063	38,200
	-	-	-	266,820	266,820	(14,043)	38,063	304,883
	-	-	19,985	(19,985)	-	-	-	-
	-	-	-	(284,160)	(284,160)	-	-	(284,160)
	20,226	81,038	-	-	-	-	-	101,264
	533,998	504,445	234,809	340,973	575,782	(10,573)	80,169	1,694,394
	-	-	-	205,469	205,469	-	-	205,469
	-	-	-	1,185	1,185	8,843	(103,877)	(102,692)
	-	-	-	206,654	206,654	8,843	(103,877)	102,777
	-	-	21,833	(21,833)	-	-	-	-
	-	-	-	(165,147)	(165,147)	-	-	(165,147)
	60,324	232,418	-	-	-	-	-	292,742
\$	594,322	709,729	256,642	360,647	617,289	(1,730)	(23,708)	1,897,632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杜春源

(請詳閱國庫券併財報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駿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六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0,363	331,8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4,489	83,207
攤銷費用	2,153	3,38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27)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738	(2,093)
利息費用	22,827	15,260
利息收入	(11,107)	(16,269)
股利收入	(7,143)	(18,8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741)	-
租賃修改利益	(18)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5,898)	20,55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4,173	85,1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23	21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60,579	(49,395)
其他應收款減少	8,170	1,548
存貨減少(增加)	(71,239)	240,866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2,952	(40,7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0,485	152,2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減少	(610)	-
合約負債一流動增加	3,301	1,344
應付票據減少	(35,990)	(17,970)
應付帳款增加	6,332	17,722
其他應付款減少	(14,413)	(6,86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58	(229)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8)	(4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1,250)	(6,4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765)	145,864
調整項目合計	93,408	231,0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3,771	562,855
收取之利息	13,032	18,268
收取之股利	21,429	7,491
支付之利息	(17,838)	(7,780)
支付之所得稅	(62,714)	(103,9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7,680	476,8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5,461)	(734,359)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338	843,833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93)	(158,25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277)	(502,7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967	-
取得無形資產	(1,000)	(24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88)	(2,64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增加	(312)	(30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413)	(9,4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1,239)	(564,1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30,061	79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020,061)	(57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78,929	275,844
償還長期借款	(91,513)	(95,952)
租賃本金償還	(8,176)	(5,33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7)	102
發放現金股利	(241,455)	(282,5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2,312)	112,09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15	(5,7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3,656)	19,0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0,955	391,9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7,299	410,955

董事長：杜泰源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駿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附件四 公司章程條文修正對照表

公司章程條文修正對照表(第二十九次)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依據
第十九條之一	<p>公司當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6% 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p>	<p>公司當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6%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p> <p>上述分配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公司法所規定從屬公司之員工。</p>	<p>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13 年 11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85442 號令等規定辦理</p>
第廿一條	<p>本公司當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如盈餘分派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p> <p>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年度盈餘分派係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股利分派總額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p>	<p>本公司當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如盈餘分派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p> <p>為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當年度股東紅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該剩餘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p>	<p>公司需求</p>
第廿三條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二年八月九日。</p> <p>餘略。</p> <p>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六月五日。</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二年八月九日。</p> <p>餘略。</p> <p>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月九日。</p>	<p>增列修改日期</p>

附錄一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訂前)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SHEH FUNG SCREWS CO., LTD.」。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CA02030 螺絲、螺帽、螺絲釘、及鉚釘等製品製造業。
2.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3.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4. ZZ99999 除許可業務以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高雄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四條之一：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規定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一定比例之限制。

本公司得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為他公司提供擔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另訂。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壹拾貳億元整，分為壹億貳仟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整，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視業務需要分次發行。

第六條：刪除。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之，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辦理第一項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包含視訊股東會及視訊輔助股東會)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如以視訊會議為之，股東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有關本公司以視訊會議(包含視訊股東會及視訊輔助股東會)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召開股東會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一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第二項及相關法令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本公司股票上市(櫃)掛牌後(不包括興櫃階段)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行使方式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之一：本公司股票如欲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出席之股東會，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項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刪除。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選任之，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為董事購買董監責任保險。

本公司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至少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十三條之一：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自審計委員會成立日起，由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每一董事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六條：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開會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刪除。

第十九條之一：公司當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6%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

上述分配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公司法所規定從屬公司之員工。

第二十條：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季終了後為之。

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得加計期初未分配之盈餘視業務狀況及平衡股利政策，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東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若為發放股票，則提請股東會決議。

第廿一條：本公司當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如盈餘分派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為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當年度股東紅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該剩餘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則

第廿二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二年八月九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二月十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一年三月十七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四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五年二月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七月四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二年十一月八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一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十七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四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五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四年九月八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十八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年七月十六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六月九日。

附錄二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一、茲依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訂定本辦法，凡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唯本公司如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執行監察人之職權，則本辦法關於監察人之相關選舉規範均暫不適用。
- 二、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於股東會時行之。
- 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出席號碼代之。
- 四、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依其表決權有與應選出董事（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由董事會製備與應選出董事（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票分發給各股東，前項選票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五、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如本公司前述人員之選舉採行候選人提名制，應就股東會所公告之候選人名單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其中董事之選票依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票、分別當選。同時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者，於法令規定當選名單公告及申報前，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聲明放棄者，其缺額由次多數之被選舉人遞充；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六、董事會製備選票時，應按出席號碼編號，並加填其權數。
- 七、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記票員等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任務。
- 八、投票匭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九、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並應加註股東戶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然後投入投票匭內，選票之被選舉人欄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被選人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被選舉人姓名及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 十、選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1. 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
 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匭者。
 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塗改不依法更正者。
 4.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不符者。
 5. 同一選票填列被選舉人人數超過所規定之名額者。
 6. 除填被選舉人戶名(姓名)及股東戶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7. 所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與股東戶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之任何一項缺填者。
- 十一、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設置投票匭，經投票後，由監票員、記票員會同開啟票匭。
- 十二、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 十三、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十四、本辦法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自本公司章程設立後施行。

十五、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同。

十六、本辦法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至少一席監察人親自出席，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六、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七、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七、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時；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二十、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二十二、本辦法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股東會通過。

本辦法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八日股東會第一次修正。

本辦法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九日股東會第二次修正。

附錄四

董事暨獨立董事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635,167,070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3,516,707股，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第一項之規定，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5,081,336股，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全體監察人法定應持有股數之適用。
- 二、截至114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4年4月07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如下：

職稱	姓名	股數
董事長	杜泰源	165,000
董事	世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駿彥	4,615,788
董事	杜金陵	0
董事	唯聖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柏漢	3,213,502
獨立董事	方惠玲	0
獨立董事	洪濬詠	0
獨立董事	戴秋華	0
全體董事合計		7,994,290